

手持身份证照片拍摄要求

1. 拍摄时，手持本人身份证，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；姿态端正，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，耳朵对称，嘴唇自然闭合，左右肩膀平衡，头部和肩部要端正；
2. 脸部无遮挡，头发不得遮挡脸部、眼睛、眉毛、耳朵或造成阴影，要露出五官；
3. 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、完整（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）；
4. 照明光线均匀，脸部、鼻部不能发光，无高光、光斑，无阴影、红眼等；
5. 人像对焦准确、层次清晰，不模糊；
6. 不得化妆，不得佩戴美瞳拍照；
7.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。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，不得做任何修改（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，不得对人像特征(如伤疤、痣，发型等)进行技术处理，不得用照片翻拍）。



标准示例照片

报名照要求

1. 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、免冠、无妆、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（白色或蓝色背景）；
2. 仅支持 JPG 格式，大小不超过 80Kb，宽高比例 3:4；
3. 正脸头像，人像水平居中，人脸的水平转动角，倾斜角，俯仰角应在±10 度之内。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 30%-50% 之间，头像左右对称。姿态端正，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，耳朵对称。嘴唇自然闭合，左右肩膀平衡，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，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/3；
4. 脸部无遮挡，头发不得遮挡脸部、眼睛，眉毛、耳朵或造成阴影，要露出五官；
5. 照明光线均匀，脸部、鼻部不能发光，无高光、光斑，无阴影，红眼等； 6. 人像对焦准确，层次清晰，不模糊；
7. 不得化妆，不得佩戴美瞳拍照；
8.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。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，不得做任何修改（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，不得对人像特征（如伤疤、痣，发型等）进行技术处理，不得用照片翻拍）。

报名照片将用于上报教育部录取数据、入学后学籍管理、档案材料以及在校证件等用途，请认真准备。如因照片模糊、年限较长或过度美颜等其他不合要求的因素，造成考生不能参加考试、无法人像比对通过完成新生入学身份核验、学信网学历照片与录取照片人像比对认定为非同一人的情况，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。